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194/18-19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AD

電 話： 3919 3300

日 期： 2018年11月26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18年11月28日的立法會會議

由鍾國斌議員動議的 立法會休會待續議案

謹請議員注意，按內務委員會的建議，立法會主席已批准鍾國斌議員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16(4)條，在2018年11月28日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動議隨附的休會待續議案。

2. 根據《內務守則》第18(b)條，此項休會辯論的總發言時間為一個半小時(75分鐘供議員發言，15分鐘供獲委派官員答辯)。每位議員(包括議案動議人)在辯論中最多可發言5分鐘。

立法會秘書

(衛碧瑤代行)

連附件

2018年11月28日的立法會會議
鍾國斌議員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16(4)條
動議的休會待續議案

議案措辭

本會現即休會待續，以就下述事項進行辯論：近日中美關係對香港經濟的影響。

(Translation)

**Adjournment motion
to be moved by Hon CHUNG Kwok-pan
under Rule 16(4) of the Rules of Procedure
at the Council meeting of 28 November 2018**

Wording of the Motion

That this Council do now adjourn for the purpose of debating the following issue: the impact of the recent China-United States relations on Hong Kong's economy.